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实际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52,616,881.64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7,991,930.4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205,235,237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数为 3,309,400 股，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数 201,925,837 股为基数测算，2023 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 40,385,167.4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6.46%。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3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51,080,446.00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金额与2023年度拟派发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后，公司2023年度现金红利总额合计为91,465,613.40元（含税），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9.9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在保障公司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